

白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部门综合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2022 年部门工作任务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情况说明
-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 八、部门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说明
-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全面履行三定（白编发【2015】67号）规定职责，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按照三定方案开展各项工作，委室之间通力协作，相互配合，运转正常。白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设人大常委会办公室、信访督办室、人事代表选举工作委员会（代表联络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工作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办公室、县法律顾问团办公室）、财政经济工作委员会（预决算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农业与农村工作委员会、城镇建设与环境资源保护工作委员会，简称“二办六委”。人大常委会机关行政编制9名，县人大常委会委员编制单列。设常委会主任1名，副主任4名，专职常委会委员10名（正科级），办公室主任1名（常委会委员兼任），办公室副主任2名，各委室设主任1名（常委会委员兼任），副主任1名，事业编制9名。

二、2022年部门工作任务

1. 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揽和指导人大工作，完善常委会、常委会党组学习制度，深入学习、研究、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重要思想、中央人大工作会议精神 and 《新时代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的意见》，准确把握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重大原则、思路举措、重点任务，以实际行动坚定捍卫“两个确立”，

坚决做到“两个维护”，从根本上保证常委会工作始终沿着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2.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县人大常委会政治机关定位，始终把坚持党的全面领导作为最高政治原则，严格执行请示报告制度，常委会依法履职及自身建设中重大问题、重大活动、重要事项、重点工作及时向县委请示报告，充分发挥常委会党组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与“一府一委两院”同力同为，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县委决策部署，做到党的工作重心在哪里、人大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力量就汇聚到哪里、作用就发挥到哪里。

3. 维护宪法法律权威。持续深入学习宣传宪法，扎实开展“12·4 国家宪法日”主题活动，不断增强社会各界的宪法意识。全面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对新一届人大常委会委员集中开展宪法宣誓，依法组织“一府一委两院”被任命人员进行宪法宣誓。加强规范性文件备案审查工作，健全完善常委会规范性文件合宪性、合法性审查备案工作制度和审查程序，依法纠正、撤销违反宪法法律规定的规范性文件，维护宪法权威，捍卫宪法尊严。

4. 助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听审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的报告；视察调查重点项目建设、营商环境优化提升、招商引资、争项引资工作；专题调研清洁能源开发、煤炭产能提升工作，视察检查《关于加快推进白酒产业健康发展的意见》贯彻落实情况；专题调

研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国家苹果全产业链典型县建设、粮食安全保障等工作。

5. 强化预决算审查监督。听审全县 2022 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全县 2021 年财政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报告；听审 2020 年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报告，要求有关部门到会应询，并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满意度测评；推进预算联网监督系统运用，健全预算执行、决算等环节的风险提示及综合分析处置功能。听审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综合报告，专题调研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推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听取县政府 2021 年度行政事业类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报告，

6. 加强环保工作监督。听审 2021 年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的报告；执法检查渭南市《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条例》《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仓颉墓与庙保护条例》贯彻实施情况；视察检查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推动构建绿水青山自然生态。

7. 强化监察司法监督。听审县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上半年工作情况的报告，强化对法院庭审和检察院诉讼的监督，支持和保障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认真做好人大涉法涉诉信访事项督办，跟踪交办信访件处理情况。

8. 支持推进民生工作。执法检查《渭南市住宅物业管理条例》贯彻落实情况，视察调研留守儿童、残疾人、孤寡老人等群体权益保障工作。听审新冠疫情防控、教育强县建设、

社会保障工作报告。

9. 依法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围绕县委决策部署，适时对重大项目建设、财政资金安排、重要规划编制调整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等重大事项，充分进行论证评估，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并跟踪检查推进落实情况。

10. 做好人事任免工作。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与人大依法选举任免相统一，落实任前法律知识考试和宪法宣誓制度，依法任命“一府一委两院”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有序听取履职专项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加强对人大选举和任命人员的监督。

11. 优化代表履职能力建设。坚持和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推深做实代表履职服务工作。健全代表依法履职培训制度，制定本届和年度培训计划，开展履职培训和专题培训，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水平。坚持邀请代表列席常委会会议、参与常委会组织的执法检查、视察调研等活动，做好代表参与县上重大活动、会议的组织工作，发挥代表参政议政、献计献策作用。落实代表履职经费保障、时间保障、待遇保障，积极协调解决代表履职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强代表履职监督管理，完善代表履职档案，定期组织代表向选区选民、选举单位报告履职情况，激发代表履职内生动力。

12. 丰富代表活动内容形式。深入开展“三联系”工作，密切常委会组成人员与代表、委室与代表、代表与群众的联系，坚持落实“代表接待选民日”制度，充分发挥“代表工

作室”联系选民、汇集民意作用，组织代表进入原选区接待选民、听取意见、服务群众，确保民有所呼、我有所应。提高“代表议政室”建设水平，根据代表行业、职业特点，合理划分组建代表小组，选优配强组长，有计划组织代表开展闭会期间调研视察、执法检查等各项活动，不断丰富活动载体，增强活动实效。

13. 提高代表建议办理质量。把“高质量提”与“高质量办”相结合，健全代表意见建议提出、交办、督办机制，明确承办单位，夯实承办责任，专题听取和审议县政府关于县十九届人大一次会议意见建议办理情况的报告，开展满意度测评，评选办理先进单位，切实提高办理质量。

14. 推进党建工作。把握“四个机关”全新定位，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履行党组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严格执行“三重一大”报告制度，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各项制度，模范遵守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驰而不息正风肃纪，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15. 提升履职能力。把能力建设放到更加突出的位置，围绕依法履职、有效监督，对常委会组成人员、机关干部开展形式多、有成效的学习培训，坚持“走出去”学习经验，“请进来”培训辅导，“沉下去”视察调研，促进人大干部思想观念和履职能力与时俱进。

16. 夯实工作基础。完善机构设置，选齐配强人大预算

联网中心工作力量，健全运行机制，推进“智慧人大”建设。修订完善人大监督制度、议事制度、工作制度，梳理健全机关公文档案、财务管理、工作考核等规章制度，提高议事效力和工作效力。加强队伍建设，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健全人大干部合理流动、能进能出、良性循环的长效机制，提升工作整体活力。

17. 改进宣传工作。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强化统筹谋划和组织协调，拓展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大工作、人大代表履职事迹宣传报道的广度和深度，综合运用多种宣传手段，加强与主流媒体的联系，讲好民主故事、传播人大声音。

18. 密切工作联动。密切与市人大常委会和全县镇（街道）人大的工作联系和指导，总结交流行之有效的做法和经验，凝聚做好新时代人大工作的强大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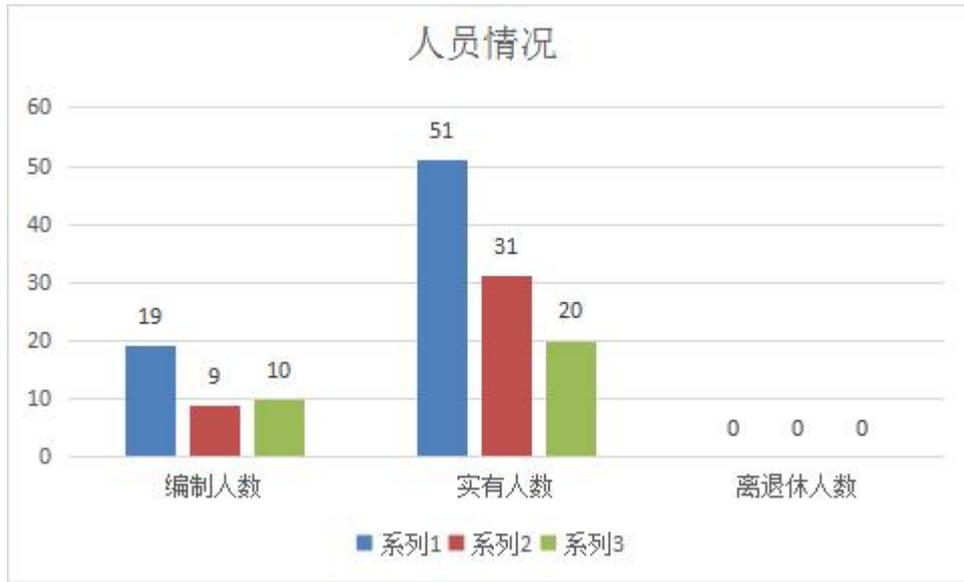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预算。

序号	单位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白水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办公室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19 人，其中行政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10 人；实有人员 51 人，其中行政 31 人、事业 20 人，无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第二部分 收支情况

五、2022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本部门预算收入 **889.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6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本部门预算支出 **889.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支出较上年增加 **6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889.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88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6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 889.3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889.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 0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6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889.31 万元，本部门预算收入较上年增加 67.58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9.31 万元，其中：

（1）行政运行（2010101）542.52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1.42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支出未列入本科目；

（2）人大监督（2010106）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上年列入行政运行；

（3）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2010107）35 万元，较上年增加 35 万元，原因是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上年列入行政运行；

（4）其他人大事务支出（2010199）170 万元，较上年

增加 170 万元，原因是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支出上年列入行政运行；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5) 61.0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18 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增长；

(6) 行政单位医疗 (2101101) 17.54 万元，较上年增加 1.44 万元，原因是缴费基数增长；

(7) 住房公积金 (2210201) 38.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1.36 万元，原因是工资基数增长；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1) 按照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9.31 万元，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 (301) 558.16 万元，较上年增加 61.53 万元，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 281.7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8 万元，原因是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补助列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4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27.92 万元，原因是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补助列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

(2) 按照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的类级科目说明

2022 年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89.31 万元，其

中：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01）607.59万元，较上年增加89.45万元，原因是工资增长补发以前增资；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502）281.72万元，较上年减少21.88万元，原因是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补助列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503）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本部门无机关资本性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504）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本部门无机关资本性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505）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本部门无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机关人员；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506）0万元，较上年无变化，原因是本部门无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机关人员；

4、上年结转财政资金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1、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2、上年结转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2021年结转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并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中列示。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 其他说明情况

六、部门预算“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支出 17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经费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公务接待费 1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较上年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经费开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元，较上年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1 年和 2022 年，本部门无公务用车购置经费预算。

会议费 23 万元，较上年较上年减少 4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经费开支；培训费 39 万元，较上年较上年减少 27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经费开支。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三公’经费支出。

七、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底，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

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2022 年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资产购置。

八、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2 年当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共 7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物类预算 2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类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类预算 5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政府采购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政府采购资金支出。

九、部门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绩效管理全覆盖，涉及当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89.31 万元，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当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详见公开报表中的绩效目标表）。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支出涉及的绩效管理。

十、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本部门当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 281.72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88 万元，原因是无固定工资收入代表补助列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科目。

本部门无 2021 年结转的财政拨款机关运行费支出。

十一、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保”：即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2019年，为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中省市要求各级政府坚持“过紧日子”，大力压缩一般性支出，优先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兑付到位，保障干部职工工资发放、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同时要求坚持“两个优先”，即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持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在“三保”支出中的优先顺序。

3. 预算绩效管理：是指根据绩效理念，制定明确的公共支出绩效目标，建立规范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及其效果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衡量比较和综合评判，并把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起来等环节组成的不断循环的综合过程，要求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

4. 直达资金：为确保中央有关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中央财政实行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简称直达资金）。直达资金按照“中央切块、省级细化、备案同意、

快速直达”的原则分配。财政部主要按照因素法将资金切块到省，省级财政部门统筹本地实际提出细化到市县的分配方案报财政部备案，财政部审核提出意见反馈省级财政部门，省级财政部门进行相应调整后直接下达到市县。同时建立资金监控系统，在对直达资金单独下达、单独标识的基础上，通过系统动态监测，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

5. 工资福利支出：指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6.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

第四部分 公开报表

（具体部门预算公开报表）